

证券代码：300375

证券简称：鹏翎股份

公告编码：2017-014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是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为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其2017年度的审计费用。

公司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且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7 日